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4-034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 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

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周璐	现任董事，历任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05.62
张文渊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7.69
马长水	原董事	离任	0
林萌	原董事	离任	0
沈八中	原独立董事	离任	10.3
饶艳超	原独立董事	离任	10.3
朱谷佳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吴晓丽	原监事	离任	2.52
刘芷然	原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57.82
曲成	原总经理	离任	105.52
胡九成	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90.9
杨彩琴	原副总经理	离任	46.8

吴玉普	原独立董事	离任	0.15
徐健	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6.9
合计	—	—	444.52

注：1、报告期内，吴玉普先生因任期满六年而离任；胡九成先生、徐健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曲成先生因在任职期间未履行忠实勤勉义务，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同意解聘其总经理职务。

2、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2023年第1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1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及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马长水先生、林萌先生、饶艳超女士、沈八中先生，第五届监事会全体成员，第五届董事会副总经理杨彩琴女士因任期届满离任。

3、上表为2023年第五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4、公司经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聘任张文渊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选举周璐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3年度，公司根据现行薪酬制度，结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担任的职务、参与经营业绩以及个人绩效等因素确定并发放其薪酬，实际支付情况符合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未出现超标准支付等违规情形。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该议案涉及董事周璐、张文渊2023年度的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两位董事回避表决，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2024年1月7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将第六届董事候选人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2024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1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2024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

2024年4月18日，公司收到职工代表监事赵立瑶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赵立瑶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其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2024年4月19日召开了2024年第1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梁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梁艳女士就职后，赵立瑶女士的辞职报告生效。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赵立瑶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嵇敏

非独立董事：嵇敏、张建云、钟新娣、张文渊、郁智凯、周璐

独立董事：薛文君、石军、丁劲松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李一贺

非职工代表监事：李一贺、马彬彬

职工代表监事：梁艳

3、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总经理：嵇敏

副总经理：张文渊

董事会秘书：赵立瑶

根据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并参照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引导激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领域创造价值，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拟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1、独立董事：任职津贴为人民币25万元/年，除此以外不再以其他形式从公司领取报酬。

2、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按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定。

3、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张建云女士、钟新娣女士、郁智凯先生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4、监事：监事津贴为人民币 6 万/年；在公司及子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监事除监事津贴外，按其所任职务领取对应的岗位工资、奖金等报酬。

5、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鉴于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全体董事、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董事、监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